

# 《第五次中国城乡老年人生活状况抽样调查基本数据公报》解读

“中国城乡老年人生活状况抽样调查”是由全国老龄委部署，经国家统计局批准，每五年开展一次的大型老年民生国情调查，前四次分别于2000年、2006年、2010年、2015年进行。第五次中国城乡老年人生活状况抽样调查（以下简称第五次抽样调查），由民政部、全国老龄办、国家卫生健康委、财政部、中国老龄协会、中国计划生育协会于2021年共同组织开展。

《第五次中国城乡老年人生活状况抽样调查基本数据公报》（以下简称《公报》）从老年人基本情况、家庭及代际支持情况、健康医疗状况、照料护理服务状况、经济状况、宜居环境状况、社会参与状况、权益保障状况、精神文化生活状况等九个方面全面展示第五次抽样调查获得的主要数据。透过《公报》的数字可以看到：党的十八大以来，我国老龄事业取得历史性成就，发生历史性变革，老年人口及其家庭发展呈现新态势，越来越多的老年人过上了幸福、体面、有尊严的生活。

## 一、老年人口城镇化水平提升，人力资本存量增加

（一）老年人口城镇化水平进一步提高。第五次抽样调查数据显示，2021年，我国老年人口的城镇化率达54.0%，

较 2010 年提高 9.9 个百分点。党的十八大以来，我国扎实推进以人为核心的新型城镇化战略，城镇化水平和质量不断提升，2021 年我国人口城镇化率达 64.7%，较 2010 年提高 15.0 个百分点。老年人口城镇化水平与总人口城镇化水平同步提升，但由于老年人口的流动性相对较低，其城镇化率及增幅略低于同期全国平均水平。

（二）低龄老年人仍占主体。2021 年，我国老年人中 60-69 周岁的低龄老年人占大多数，具体比例为 56.2%，与 2010 年相比基本保持稳定。低龄老年人是重要的人力资源宝库，蕴含着巨大潜能。随着新中国成立后第二次出生高峰所形成的人口队列相继进入老年期，当前和今后一个时期，我国老年人口年龄结构将继续保持相对年轻的态势。

（三）老年人文化程度持续提高。第五次抽样调查数据显示，2021 年，我国老年人口中文化程度为高中（含技校/中专）及以上的比例为 15.6%，文化程度为初中的比例为 23.3%，分别较 2010 年提高 4.5 和 5.0 个百分点；文化程度为小学及以下的比例为 61.0%，较 2010 年降低 9.5 个百分点。伴随人口队列持续更替，受过良好教育的老年人口数量和占比将进一步增加。老年人，特别是低龄老年人文化程度持续提高，为其实现多样化、个性化的经济社会参与，不断释放老年人力资源潜能，助力实施积极应对人口老龄化国家战略奠定了重要人力资本基础。

## 二、老年人家庭空巢化、少子化态势明显

（一）老年人婚姻状况改善向好。第五次抽样调查数据显示，2021年，我国老年人已婚（有配偶）的比例为74.7%，较2010年提高4.2个百分点；丧偶的比例为22.0%，较2010年降低4.9个百分点。老年人婚姻状况改善向好，既得益于老年人口整体健康水平的提升和中低龄老年人口占比较大的实际，也有利于发挥家庭扶养照料的基础性作用。

（二）老年人家庭空巢化程度进一步加深。2021年，我国老年人生活在空巢家庭（包括独居家庭、仅与配偶居住家庭）的比例为59.7%，较2010年上升10.4个百分点。在日常生活各个方面，中高龄空巢老年人往往面临更大风险，其规模进一步增大，对发展居家社区养老服务提出了更高要求。

（三）老年人家庭少子化趋势明显。随着第一代独生子女父母相继进入老年期，我国老年人家庭平均子女数量出现明显下降。第五次抽样调查数据显示，2021年，我国老年人的平均子女数为2.6个，较2010年减少了0.6个。少子化趋势将弱化家庭养老能力，家庭养老风险外溢客观要求加快健全家庭养老支持政策和社会养老服务体系。

### **三、老年人医疗保障和健康服务更加健全**

（一）老年人自评健康状况大幅改善。党的十八大以来，我国协同推进实施健康中国战略和积极应对人口老龄化国家战略，促进“以疾病为中心”向“以健康为中心”转变，全方位、全周期保障人民健康，全面加强老年健康服务体系

建设，不断满足老年人的健康服务需求。第五次抽样调查数据显示，2021年，我国老年人中自评健康状况为非常好和比较好的合计占42.7%，较2010年大幅提高18.8个百分点；自评健康状况为比较差和非常差的合计占16.4%，较2010年降低7.9个百分点。

（二）老年人医疗保障覆盖率高位稳定并实现小幅增长。新时代十年多来，我国医疗保障事业发展进入新阶段，全民医保改革向纵深推进，多层次、宽领域、全民覆盖的医疗保障体系不断巩固完善。老年人成为医疗保障制度建设成果的重要受益群体，第五次抽样调查数据显示，2021年我国老年人中享有各类医疗保障的比例达到98.5%，自2010年以来保持高位稳定并实现小幅增长。

（三）老年人就医便利性持续提升。我国医药卫生体制改革持续深化，覆盖城乡的医疗卫生服务三级网络不断健全，医疗卫生服务的公平性和可及性显著提高，服务质量和效率持续改善。特别是针对老年人看病就医需求的特殊性，建设老年友善医疗机构、实施进一步便利老年人就医措施、深入推进医养结合。第五次抽样调查数据显示，曾到医院看过病的老年人中，认为就医过程方便的占85.4%，较2010年提高16.6个百分点。

#### **四、银发经济新动能加快聚集**

（一）老年人对社会化养老服务的认同度提升。党的十八大以来，我国出台加快发展养老服务业、全面放开养老服

务市场等政策措施，不断推动养老服务从服务特殊困难老年人为主向服务全体老年人转变，从机构养老为主向居家社区机构相协调、医养康养相结合转变，从政府供给为主向政府、市场、社会多元供给转变，中国特色养老服务体系建设和取得明显成效。尤其是通过制定实施国家和行业标准，为养老机构划清了服务质量“基准线”、“等级线”和“安全线”，深入推进养老院服务质量建设专项行动，开展养老机构等级评定工作，加强养老机构综合监管，养老院服务质量总体水平显著提升。第五次抽样调查数据显示，2021年，我国老年人中愿意在养老机构接受照料服务的比例为7.7%，较2015年提高3.3个百分点。此外，我国社区（村）养老服务需求日益多元化，需求最高的前五位分别是：上门看病（29.1%）、助餐（22.1%）、文化娱乐（22.1%）、健康教育（17.2%）、上门做家务（15.8%）。

（二）辅具用品推广应用加快。新时代十年多来，国务院有关部门加大政策指导力度，出台加快发展康复辅助器具产业、老年用品产业、智慧健康养老产业的意见，不断丰富适老产品和服务供给。第五次抽样调查数据显示，2021年，我国老年人中使用各类辅具用品的比例为75.8%，较2015年提高10.2个百分点。随着人口老龄化程度进一步加深和老年人口消费水平不断提升，在适老辅具用品领域有望形成技术、产品、服务和应用协调发展的良好格局，在拉动内需、培育新兴产业和促进就业等方面将发挥更重要作用。

**（三）老年人投资理财更加活跃。**第五次抽样调查数据显示,我国从事投资理财活动的老年人比例从2015年的2.2%上升到2021年的2.7%。其中,城镇老年人从事投资理财活动的比例从3.9%上升到4.8%。这一方面体现出我国老年人可支配收入和投资理财素养的不断提升,另一方面也反映出我国养老金融产品市场供给的进一步增加。

## **五、老年人经济状况明显改善**

**（一）老年人收入水平显著提高。**党的十八大以来,我国经济实力持续跃升,采取有力措施保障和改善民生,推动居民收入基本与经济发展保持同步,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实现全体人民共同富裕取得显著进展。第五次抽样调查数据显示,2021年,我国城镇老年人年人均收入达47270.8元,约为2010年的2.64倍,扣除价格因素,年均增长率为6.8%;农村老年人年人均收入达14105.4元,约为2010年的2.97倍,扣除价格因素,年均增长率为7.9%。

**（二）老年人收入城乡差距缩小。**新时代十年多来,党和政府高度重视收入分配问题,着力深化收入分配制度改革,推进社会保障和公共服务体系均等化发展,城乡和区域居民收入差距持续缩小,收入分配格局进一步改善。第五次抽样调查数据显示,2021年,我国城镇老年人年人均收入为农村老年人的3.35倍,与2010年的3.76倍相比,差距明显缩小。

**（三）城镇老年人收入更加多元,农村老年人收入更具保障。**新时代十年多来,我国着力完善多支柱、多层次养老

保险体系，不断扩大基本养老保险覆盖面，完善兼顾各类群体的待遇确定和正常调整机制，同时大力推进农村社会养老保障制度建设，多渠道增加居民财产性收入。第五次抽样调查数据显示，2021年，城镇老年人收入中社会保障性收入所占比例为68.0%，较2010年降低20.9个百分点；财产性收入所占比例为20.3%，较2010年提高19.1个百分点。农村老年人收入中社会保障性收入所占比例为42.7%，较2010年提高7.5个百分点；经营性收入所占比例为36.9%，较2010年提高4.9个百分点。

## 六、老年人生活环境更加宜居友好

（一）老年人合法权益得到有力保障。党的十八大以来，我国进一步健全老年人权益保障法及其配套政策法规体系，同步加强执法、司法、普法、守法等各环节工作，持续打击各类侵害老年人人身和财产权益违法犯罪行为，老年人合法权益保障工作得到进一步加强。第五次抽样调查数据显示，2021年，我国老年人中认为自身合法权益得到应有保障的比例为92.1%，这一比例自2010年以来始终稳定在90%以上；我国老年人中认为子女孝顺的比例为87.2%，较2010年提高9.1个百分点。

（二）社会优待惠及更多老年人。新时代十年多来，我国着力加强老年人优待服务工作，不断拓展服务内容，创新服务方式，提升服务质量，让老年人享受到更多看得见、摸得着的实惠。第五次抽样调查数据显示，2021年，我国老年

人中享受过公共交通票价减免的比例为 29.7%，享受过公园门票减免的比例为 16.7%，享受过旅游景点门票减免的比例为 16.2%，享受过普通门诊挂号费减免的比例为 10.4%，分别较 2015 年提高 8.9 个、3.3 个、6.1 个、1.3 个百分点。

（三）老年人住房满意度大幅提升。新时代十年多来，我国城乡面貌发生显著变化，人民群众居住条件显著改善，住房和城乡建设发展面貌焕然一新。特别是我国开展特殊困难老年人家庭适老化改造，全面推进城镇老旧小区改造，将符合条件的城乡老年人优先纳入农村危房改造计划、优先配租公共租赁住房，切实保障了困难老年人的基本居住需要。第五次抽样调查数据显示，2021 年，我国老年人家庭住房平均建筑面积为 121.7 平方米，较 2010 年增加 27.1 平方米；老年人中对住房条件非常满意和比较满意的比例为 71.8%，较 2010 年提高 24.6 个百分点；老年人中对住房条件比较不满意和非常不满意的比例为 7.3%，较 2010 年降低 6.7 个百分点。

## **七、老年人社会参与更加积极**

（一）老年人经济参与规模不断扩大。党的十八大以来，我国着力培育和践行积极老龄观，将发挥老年人积极作用摆上更重要位置，不断改善老年人参与经济社会发展的环境和条件，“老有所为”不断取得新进展。第五次抽样调查数据显示，2021 年，我国老年人中从事有收入工作的比例为 19.0%，较 2015 年提高 8.8 个百分点。从年龄结构上看，2021



年，我国 60—69 周岁的低龄老年人中从事有收入工作的比例为 26.5%，比 70—79 周岁的中龄老年人、80 周岁及以上的高龄老年人分别高 13.9 个、24.1 个百分点。我国老年人特别是低龄老年人从事有收入工作的比例明显提高，得益于老年人整体健康水平的不断改善，也反映出老年人再就业的社会环境日益趋于包容和友好。

（二）老年人参与公益活动更加活跃。新时代十年多来，我国志愿服务发展迅速，成为创新基层社会治理的重要途径。老年人是参与志愿服务和社会公益活动的重要力量，各地通过深入开展“银龄行动”，推行志愿服务记录制度等方式，支持老年人积极参与基层民主监督、社会治安、公益慈善、移风易俗、民事调解、文教卫生等工作。第五次抽样调查数据显示，2021 年，我国老年人中经常参加各种公益活动的比例为 54.4%，较 2015 年提高 8.6 个百分点。

## 八、老年人精神文化生活日益丰富

（一）日常休闲活动参与率提升。党的十八大以来，我国改建、扩建或新建一大批老年公共文体活动场所，组织开展老年人特色文化活动，推动老年精神文化产品创作和产业发展，我国老年人精神文化生活品质进一步提升，“老有所乐”不断取得新进展。第五次抽样调查数据显示，2021 年，我国老年人参加各类日常休闲活动的比例为 94.3%，较 2015 年提高 2.2 个百分点。其中，老年人参加种花养草、读书看报活动的比例分别较 2015 年提高 6.8 个、3.0 个百分点。

（二）外出旅游老年人数量明显增加。新时代十年多来，我国推进“养老+”旅游服务业，开发多样化老年旅游产品，各地旅游景点普遍对老年人门票实行减免优惠政策，旅游景区适老化及无障碍水平不断提升，为老年人外出旅游创造更好环境。第五次抽样调查数据显示，2020年，我国老年人中曾外出旅游的比例为9.0%，较2010年提高4.4个百分点。我国外出旅游老年人数量明显增加，既是老年人健康状况、经济状况明显改善的结果，也为激活老年人消费、发展银发经济注入了新动能。

（三）老年人上网更普及。新时代十年多来，我国互联网发展不断开创新局面，网络强国、数字中国建设迈出新步伐，互联网、大数据、人工智能等信息技术发展日新月异，与老年人日常生活场景融合程度不断加深。第五次抽样调查数据显示，2021年，我国老年人中会使用智能手机的比例为36.6%，经常上网的老年人比例为12.5%，较2015年提高7.5个百分点。为进一步推动解决老年人在运用智能技术方面遇到的困难，让老年人更好共享信息化发展成果，2020年11月，国务院办公厅印发《关于切实解决老年人运用智能技术困难的实施方案》。随着其深入实施，将帮助更多老年人跨越“数字鸿沟”，更好地适应并融入智慧社会。

## **九、老年人获得感、幸福感和安全感进一步提升**

党的十八大以来，我国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不断提高保障和改善民生水平，促进发展成果更多更公平惠

及全体人民，包括老年人在内的广大人民群众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更加充实、更有保障、更可持续。

（一）老年人获得感明显增强。第五次抽样调查数据显示，2021年，我国老年人自评经济状况为非常宽裕和比较宽裕的比例为22.3%，较2010年提高9.3个百分点；自评经济状况为比较困难和非常困难的比例为16.5%，较2010年降低21.0个百分点。

（二）老年人幸福感大幅提升。2021年，我国老年人感到生活幸福的比例为81.4%，较2010年大幅提高35.9个百分点；感到生活不幸福的比例为1.7%，较2010年降低4.8个百分点。

（三）老年人安全感保持高位稳定。第五次抽样调查数据显示，2021年，我国老年人表示没有受到家庭虐待的比例为98.4%，没有遇到过社会欺老事件的比例为96.8%，没有上当受骗经历的比例为98.0%。这些直接反映老年人安全感水平的数据始终保持高位稳定。

通过与民政部、全国老龄办、中国老龄协会既往开展的第三次、第四次抽样调查数据进行比较，可以看出：党的十八大以来，我国老年人医疗保障和健康服务更加健全，服务消费需求快速增长，经济状况明显改善，生活环境更加宜居友好，社会参与更加积极，精神文化生活日益丰富，老年人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进一步提升。这十年多来的积极变化是我国各项社会事业发展进步的鲜明体现，生动诠释了我

们党立党为公、执政为民的使命担当，充分彰显了在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坚强领导下，我国老龄事业发展取得的历史性成就，发生的历史性变革。